附件1：

金山镇公共资源交易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梁小明 镇党委书记

刘华东 镇党委副书记、镇长

副组长：胡钦尚 镇党委副书记、政协工作室主任、党政办公室主任

王 燕 镇党委委员、纪委书记

朱建峰 镇政府副镇长、农业综合服务中心主任、金山工作社区党总支书记

成 员：王振炜 一级主任科员、王寨工作社区党总支书记

王光俊 镇人大主席

张金华 镇党委委员、武装部部长、退役军人服务站站长、综合执法局局长、刘征工作社区党总支书

谭 奕 镇党委委员、政法和社会综合治理局局长、南术工作社区党总支书记

陈 超 镇政府副镇长、城镇建设局局长、边河工作社区党总支书记

曹洁琼 镇政府副镇长、政务服务局局长、胜利工作社区党总支副书记

刘国徽 镇财政所所长

姜金婷 镇三资代理中心主任

附件2：

金山农村产权挂牌交易实施细则（试行）

根据国家、省市有关法律法规和上级文件要求，结合我镇实际，现就规范农村产权交易活动，制定以下办法：

一、交易范围

参照《淄博市农村产权交易目录（试行）》，根据金山镇村级管理的实际情况规定：

发包、租赁类：总价格在5万元以上的需申请进金山农村产权交易服务站进行发包、租赁；

采购类：5万元以上的采购需申请进金山农村产权交易服务站进行采购；

工程类：10万以上的工程需申请进金山农村产权交易服务站进行采购。注:30万以上的工程需通过代理公司进行招投标工作。

二、项目登记

所有项目，必须在经村（居）“四议两公开”通过的基础上，方能申请项目进场。

进场申请材料包括：1、“四议两公开”会议纪要、照片（会议记录中必须包括事项名称及价格），发包类要有股东代表会纪要及照片，价格参考：《金山镇村居建筑工程施工项目常用清单报价参考价格表（含税）》；2、进场申请函；3、进场申请表；4、函复；5、进场交易登记表；6、权属证明（发包、租赁类）；7、标的展示电子照片（发包、工程类）。

三、公告发布

交易服务站工作人员通过淄博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发布公告，公告日期一般不少于7个自然日。涉及的村（居）需同时在村务公开栏张贴纸质公告信息；村（居）经办人员在村（居）民微信群内转发公告链接或公告全文。

四、网上报名

竞买人在公告规定的期限内，登录淄博市公共资源交易网进行网上报名（只接受网上报名，不接受电话、邮件、书面、口头、现场等其他形式的报名）。

五、竞买保证金交纳

竞买人在公告规定的期限内，登录淄博市公共资源交易网，按照系统指定的银行及自动生成账号，采用电汇或网上银行转账的方式一次性足额交纳竞买保证金（不能采用现金、支付宝或银行卡二类账户）。逾期未交纳或未有效交纳竞买保证金的，不具备参与网上竞价资格。竞买保证金交纳时间以到达交易系统时间为准。

六、网上竞价

竞买人在公告规定的竞价时间段内，登录淄博市公共资源交易网进行竞价。采用正向（加价）或反向（减价）方式竞价，交易系统按照有效报价自动确定竞得人。

七、结果公示

交易服务站工作人员通过淄博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发布结果公示信息，公示时间不少于3个自然日。涉及的村（居）需同时在村务公开栏张贴纸质公示信息；村（居）经办人员在村（居）民微信群内转发公示链接或公示全文。

八、竞买保证金退付

未竞得人交纳的竞买保证金及其利息，在结果公示期后5个自然日内原渠道退还；竞得人交纳的竞买保证金及其利息在结果公示期结束及办理完毕相关手续后，5个自然日内原渠道退回。竞得人放弃竞买的，竞买保证金不予退还。

九、资料归档

交易活动结束后，相关资料进行整理归档。

附件3：

淄博市农村产权交易目录（试行）

|  |  |  |
| --- | --- | --- |
| 编号 | 项目名称 | 项目内容 |
| 01 | 农村土地经营权 | 以家庭承包方式承包、其他方式承包或由村集体统一经营的耕地、草地、养殖水面等经营权的流转交易 |
| 02 | 林权 | 集体林地经营权和林木所有权、使用权的流转交易 |
| 03 | “四荒”地使用权 | 以家庭承包方式承包、其他方式承包或由村集体统一经营的农村集体所有的荒山、荒沟、荒丘、荒滩经营权的流转交易 |
| 04 | 水域滩涂养殖使用权 | 农村集体所有的水域、滩涂水产养殖使用权的流转交易 |
| 05 | 农村集体经营性资产 | 农村集体统一经营管理的经营性资产（不含土地）的所有权、经营权、使用权的流转交易 |
| 06 | 农业生产设施设备 | 农户、农民合作组织、农村集体和涉农企业等拥有的农业生产设施所有权、经营权、使用权的流转交易 |
| 07 | 小型水利设施使用权 | 农户、农民合作组织、农村集体和涉农企业等拥有的小型水利设施所有权、经营权、使用权的流转交易 |
| 08 | 农业类知识产权 | 涉农专利、商标、版权、新品种、新技术等所有权、经营权、使用权的流转交易 |
| 09 | 农村集体资产股权 | 农村集体经济股份合作组织及其成员依法享有的股权的流转交易及抵押融资担保等 |
| 10 | 农户房屋所有权、使用权 | 农户依法拥有的房屋所有权、使用权的流转交易 |
| 11 | 农村工程建设项目 | 农村住宅房屋、商业及服务用房屋、办公用房屋、文化、体育、娱乐用房屋、厂房及建筑物、仓储房屋等房屋建筑工程招标 |
| 农村景观、园林和绿地、室外体育娱乐设施、路基、路面和桥涵等工程招标 |
| 农田水利、非营利性种植业、非营利性畜牧与草业、农业育种和种业、水产养殖和渔业资源开发利用、非营利性其他农业和渔业工程招标 |
| 12 | 农村产业项目 | 农村新能源、新型农资产品、土壤修复、农业环保、节约型农业、农业大数据及物联网、功能农业、农村电商等项目招商（出租）和转让 |
| 13 | 农村集体大宗物资采购 | 村集体经济组织因生产建设经营管理需要采购金额在限额以上的生产经营设施设备、服务 |
| 村集体发放福利需要采购总金额在限额以上的福利物品等 |
| 14 | 其他农村产权项目 | 其他依法可以流转交易的农村产权 |

附件4：

**进场交易流程图——产权交易**

受理业务咨询

办理项目登记

资产资源类

物资采购类

工程项目类

协助发布结果公示信息，提示载明相关主意事项

联合告知交易结果

联合出具成交材料

归档交易材料

退付交易保证金

组织实施交易

核对保证金缴纳情况

协助发布交易公告信息，提示载明相关注意事项

接收材料

必要提示

流转确认

 确认交易方式

交易过程保障

实施全过程交易见证，协助做好核查处理工作

招标投标：30万以上工程建设项目

网络竞价：拍卖及招投标以外的项目

拍卖：资产资源的出让

安排场地和相关准备

数据统计分析

抽取和引导评标评审专家

确认交易结果

确认交易结果

档案查询移交

成交

未成交